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5 月 28 日
-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098	广州发展	2020/5/21

二、 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 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7	关于聘任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取消议案原因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8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8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了《关于取消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决议》（公司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8 名，8 名董

事一致同意通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
“第十五条 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出不予受理申请决定：（三）为申请人制作、出具有关申请材料的证券公司、证券服务机构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侦查，尚未结案，且涉案行为与其为申请人提供服务的行为属于同类业务或者对市场有重大影响。”《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预审核指南（一）申请文件及编制》第四章第一节“第二条 主承销商、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评级机构等中介机构被监管部门限制债券承销或参与债券发行业务活动资格的，本所不接受其在资格被限制期间出具的相关文件。1. 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律师应查询或通过相关中介机构查询中国证监会诚信档案等方式，核查自身及其他中介机构是否存在被监管部门限制债券承销或参与债券发行业务活动资格。”

根据上述规定，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在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业务中涉嫌违反证券相关法律法规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粤证调查通字 190076号】）将影响公司拟发行债券等相关工作，因此，公司暂不对其进行续聘并取消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审议聘任公司审计机构事项。本次议案的取消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三、除了上述取消议案外，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取消议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 年 5 月 28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临江大道 3 号发展中心大厦 6 楼。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5 月 28 日

至 2020 年 5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8.01	票面金额及发行规模	√
8.02	发行价格及利率确定方式	√
8.03	期限及品种	√
8.04	还本付息方式	√
8.05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	√
8.06	募集资金用途	√
8.07	承销方式	√

8.08	上市安排	√
8.09	决议有效期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5、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2020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8日、4月30日、5月21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及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6、 特别决议议案：无

7、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00、8.01、8.02、8.03、8.04、8.05、8.06、8.07、8.08、8.09、9、10。

8、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9、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 报备文件

(一)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8.01	票面金额及发行规模			
8.02	发行价格及利率确定方式			
8.03	期限及品种			
8.04	还本付息方式			
8.05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			
8.06	募集资金用途			

8.07	承销方式			
8.08	上市安排			
8.09	决议有效期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